

# 2023 葛瑪蘭全國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

一、宗旨：藉由羽球比賽，提升羽球水準及增進彼此情誼，行銷宜蘭之美、促進宜蘭經濟和觀光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宜蘭縣政府、宜蘭縣體育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宜蘭縣體育會羽球委員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宜蘭縣立體育場

五、贊助單位：澳根尼有限公司、臺灣威化企業有限公司

六、比賽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~6 日(三、四、五、六、日) 08：00 起

**※ 主辦單位得以視報名組數調整比賽日期 ※**

七、比賽地點：宜蘭運動公園體育館 (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一段 755 號)

八、報名資格：凡愛好羽球運動者均可報名參加

九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7 月 14 日 (星期五) 24：00 止，大會可視各組別報名人數提早結束報名時間。

(修改名單期限至：7 月 18 日 (星期二) 17：00 止)，修改名單截止時，大會不再接受任何名單更換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

2023 年『葛瑪蘭』全國羽球錦標賽：<https://kml.ef-info.com/>

報名相關問題請洽 MY Livescore 客服 Line ID：@695fbizo

十一、報名費：(報名即贈送高級運動毛巾，每人限領一份)

1、單打：新臺幣肆佰元；雙打：捌佰元/隊

2、國中、高中團體組：5-6 人：新臺幣貳仟伍佰元/隊 (最多 6 人為限)

3、公開團體組：6-7 人：新臺幣參千元/隊 (最多 7 人為限)。

十二、繳費方式：請使用報名完成時，系統顯示的虛擬帳號繳費

(1)可使用信用卡繳費，手續費 4%。

(2)至四大超商繳款，2 萬元以下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(3)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帳戶 ATM 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 ATM 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(4)使用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帳戶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網路銀行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(5)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匯款繳費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採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。

銀行：國泰世華銀行(013) 嘉泰分行(2099) 戶名：毅軒實業有限公司。

(6)可至國泰世華銀行臨櫃繳費，免手續費。

※逾期未繳交報名費用者視同未報名，將不予安排賽程，無故棄權者亦不退費，敬請見諒。

註：如已報名並於抽籤前因故未能參賽者(需正當理由及提出相關證明)，所繳報名費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將退還部分報名費。

十三、抽籤日期：

112 年 7 月 21 日早上 10：00 抽籤，一律由主辦單位代抽。**名單確認僅檢查名單內容是否有錯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換球員；抽籤後也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換球員；缺席者由大會代抽，各隊不得異議。**

112 年 7 月 25 日公布賽程於宜蘭縣體育會網站和宜蘭縣體育會羽球委員會臉書 FB。

十四、比賽用球：由大會提供之比賽用球

十五、比賽組別：※大會可視各組別報名人數提早結束報名時間，請提早報名!

國小組每人限報 1 項、國中組、高中組每人限報 2 項。(可越級報名) ※男生不可報名女子組別。

1、國小組：比賽日期為 112 年 8 月 2、3 日(禮拜三、四) (國小應屆畢業生請報名國中組)

①國小三年級組：①男子單打②女子單打。(限 48 組，依報名時間決定名額，比賽日期 8 月 2 日)

②國小四年級組：①男子單打②女子單打。(限 48 組，依報名時間決定名額，比賽日期 8 月 2 日)

③國小五年級組：①男子單打②女子單打。(限 48 組，依報名時間決定名額，比賽日期 8 月 3 日)

④國小六年級組：①男子單打②女子單打。(限 48 組，依報名時間決定名額，比賽日期 8 月 3 日)

預賽採循環賽制、複、決賽採單敗淘汰賽制。

2、國中組：比賽日期為 112 年 8 月 4、5 日(禮拜五、六) (國中應屆畢業生請報名高中組)

國中一年級組：①女子單打②男子單打③女子雙打④男子雙打。

國中二年級組：①女子單打②男子單打③女子雙打④男子雙打。

國中三年級組：①女子單打②男子單打③女子雙打④男子雙打⑤混合雙打。

3、高中組：比賽日期為 112 年 8 月 5、6 日(禮拜六、日)

高中組：①女子單打②男子單打③女子雙打④男子雙打⑤混合雙打。

4、國中、高中團體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：比賽日期為 112 年 8 月 6 日(禮拜日)

每隊以3點出賽，出場順序為雙打、單打、雙打，女生可打男雙，大會有權調整出場順序，必要時得拆點同時進行球賽，不得異議。(依收到報名時間決定名額) (不限定同校報名)

5、公開團體組：比賽日期為 112 年 08 月 6 日(禮拜日)

①每隊以 3 點雙打出賽，出場順序為女雙、混雙、男雙，女生可打男雙，大會有權調整出場順序，必要時得拆點同時進行球賽，不得異議，但每隊限 2 名甲組球員以下參賽，不分順序。

②甲組球員之認定標準：以「網路報名當日是否為中華民國羽球協會之甲組球員」為認定標準。報名公開組時，特別註明甲組選手。※比賽年齡：不限定年齡。※需著相同色系衣服出賽。

十六、比賽辦法：

1、本比賽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。(依世界羽球聯盟 BWF 新制所訂規則)

2、比賽制度視參賽組(隊、人)數多寡決定，如各項不足 12 組(隊、人)，取消該項比賽。主辦單位因比賽需要，有權調整比賽時間與場地，球員不得異議。

3、比賽如遇天災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大會主辦單位可延後比賽日期，經主辦單位 FB 官方網站公告或書面通知，各隊及人員不得異議。

4、國小、國中組、高中組、國中、高中團體組報名各組別，需以 112 學年度入學年級為依據報名參加，雙打不限定同校。

5、各組比賽均採用一局 21 分計算，11 分時交換場地，先得 21 分者為勝，20 平分不加分。

**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權利】** 比賽方式視報名隊數決定採循環賽或淘汰賽，於抽籤時宣布。

6、若比賽有空點現象時，依下列方式處理：

a. 依中華民國羽球協會舉辦比賽之例，團體賽於比賽各點中不得輪空排點，否則以棄權論，唯出場比賽球員，因中途受傷經裁判確認不能比賽者，不在此限。

b. 兩隊勝負尚未分出之前，比賽單位若有選手缺席時，視同空點(雙打時僅一名選手出賽亦屬空點)。空點一經判定，不論該場已賽之勝負如何，一概判為對方之勝場。

c. 若出賽單位，選手不足時，應於排點前向大會申明，並告知對方後，只可將選手排在前面各點中不得有空點，後面未排之各點均視為對方之勝點(若未告知時，則該場比賽視為空點，而判為對方之勝場)。

d. 空點經判定後，僅該場判為負場，其先前已賽成績依舊保留，亦不取消往後之賽程。

7、出賽時雙方選手必須全體列隊，核對各點出賽選手身份無誤後，開始進行比賽。比賽結束前，若出賽

選手有人、證不符之情況得再次要求核對選手身份。

- 8、團體賽比賽前 20 分鐘應填寫出賽名單，提交大會競賽組。
- 9、因應賽事流暢度，賽事可能會提前，請各選手提早一小時到會場報到，敬請各位選手配合大會。如連場則給予 5 分鐘休息(請選手事先告知競賽組)。凡中無故途棄權退出比賽者，不予列入名次，其已賽之結果均不予計算。
- 10、參賽選手逾時比賽時間 3 分鐘不出場者，以棄權論 ( 依球場掛鐘或裁判長手錶為準 )。棄權後之其他賽程不得再出賽
- 11、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改期或補賽或調動場地、時間，得由本會競賽組宣佈，球友務必遵守。
- 12、申訴：如有抗議事件，須於事實發生後半小時內，正式提出抗議書及保證金 3000 元送大會審查，以本會之判決為終至，不得再行抗議。
- 13、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判決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比賽資格。
- 14、請攜帶學生證或有相片之證明文件已備查核，凡發現冒名頂替者，一律取消比賽資格不得再賽，且停止參加本委員會所舉辦之任何比賽一年。( 含宜蘭縣運動會 ) 大會有權根據報名人數，更改決定最後組數的權利。
- 15、參賽人員需自行評估自身身體狀況後再報名參賽；如患有高血壓、心血管疾病、糖尿病、氣喘、慢性疾病或重大疾病者，請勿參賽!如有上述之疾病者而報名，須自行負責比賽期間任何發生之狀況。
- 16、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另行公佈實施公告之。
- 17、比賽獎勵：(若未滿報名組數，大會公告賽程時另行公布所取名次)

- 1、國小組取各項前 3 名，頒發獎狀、精美獎品乙份。第 5~8 名以並列第 5 名計之，頒發獎狀。
- 2、國中組、高中組取各項前 3 名，頒發獎狀、精美獎品乙份。
- 3、國中、高中團體組、公開團體組取前 3 名，分別頒發獎金、頒發獎金如下：

國中、高中團體組獎金		公開團體組獎金	
冠軍	新台幣 15,000 元整	冠軍	新台幣 30,000 元整
亞軍	新台幣 10,000 元整	亞軍	新台幣 20,000 元整
季軍	新台幣 5,000 元整	季軍	新台幣 10,000 元整

5、各項組別報名未達 12 隊，則取消比賽，該組別報名費全額退費。

※團體住宿諮詢：郭其海先生，電話：0922-098-159。

6、出賽時請選手的服裝必須整齊，本賽事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
※中午免費提供自助式午餐，請選手及家屬們自備環保碗筷與會。

7、本賽事不提供紙本秩序冊，如需秩序冊，請上活動官網下載。

8、本案業奉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12 月 29 日臺教體署全(一)字第 111050079AB 號函及宜蘭縣政府 112 年 1 月 12 日府教體字第 1110203800B 號函辦理。



運動臺灣

自發 • 樂活 • 愛運動